# 在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来源：网络 作者：春暖花香 更新时间：2024-06-15

*在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上的讲话同志们：今年，省委、省政府着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着力解决全省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作风上存在的顽症痼疾，推动全省上下进一...*

在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上的讲话

同志们：

今年，省委、省政府着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着力解决全省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作风上存在的顽症痼疾，推动全省上下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切实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在全省部署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今天，我们召开动员大会，既是对省市部署的贯彻落实，也是对作风建设的再深化、再拓展，更是对今年各项工作的再推动、再加力。下面，我就开展好作风建设年活动讲三个方面意见。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认清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的重大意义

第一，要充分认识到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是旗帜鲜明讲政治的实际行动。党的十九大对作风建设提出了更高标准和更严要求，习近平总书记也先后就作风建设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各地各部门都要摆摆表现、找找差距，抓住主要矛盾，拿出过硬措施，扎扎实实地改。近期，省市相继召开动员大会，对作风建设年活动进行专题安排部署，要求用铁的纪律、铁的手腕，深挖各种隐性问题，坚决防止“四风”反弹回潮。在全县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既是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政治要求，也是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我们一定要从政治和全局的高度，深刻认识加强作风建设、改善发展环境的重大意义，以强烈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担当抓好活动各项任务落实。

第二，要充分认识到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是持续整治作风顽疾的务实之举。党的十八大以来，经过“群众路线”“三严三实”“两学一做”等一系列主题教育开展，一些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干部作风明显转变，发展环境明显改善，党风政风为之一新。但也应该看到，我们在作风建设方面还有不小差距，制度执行失之于软、失之于宽的问题仍然存在，特别是庸政、懒政、怠政等不作为、慢作为的问题滋生蔓延，产生了新的作风问题，社会反响强烈，群众意见很大，这也倒逼我们必须对各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来一次全面彻底的大起底、大整顿、大提升，坚决整治作风顽疾和环境弊病，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真抓实干、服务高效的良好发展环境。

第三，要充分认识到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基本要求。作风问题本质上是党性问题。从历次中央、省市巡视巡察和明察暗访发现问题看，大多涉及干部作风，深层次的原因还是思想作风抓得不细不实、管党治党不严不力。因此，在新时代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必须把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统筹起来，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加强党性锤炼，直面突出问题，消除一切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因素，清除一切侵蚀党的健康肌体的病毒，以永远在路上的恒心韧劲，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第四，要充分认识到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是引领推动各项事业健康发展的内在需要。当前，我县和全省全市一样正处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加快建成全面小康社会、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改进干部作风、改善发展环境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重要、更加迫切。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就是要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切实认清形势，时刻保持坐不住的紧迫感、等不起的责任感、慢不得的危机感，以锲而不舍的劲头、真抓实干的作风，坚决有力抓好各项任务落实，为精准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建设幸福美好新正宁注入强劲动力。

二、强化问题意识，切实明确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的努力方向

作风建设是一个常抓常新的课题。作风问题在不同工作领域、不同发展阶段的表现各不相同。对我县而言，最关键的就是要围绕学风、思想作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对照“八种病相”，按照林铎书记提出的“七破七立”和唐仁健省长提出的“十不准”要求，反躬自省，深查细照，扎实整改。

一要围绕转变思想观念转作风、优环境。思想对标是行动对位的根本前提。工作作风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究其根源还是思想不够解放、思路眼界不宽，正如外界反映的正宁干部优越感很强，自我感觉良好，思想守陈守旧，接受新事物慢，习惯于纵向比较看成绩，不善于横向比较看差距，一味躺在过去的功劳簿上沾沾自喜，看不到外地竞相发展的态势；一些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目光短浅，安于现状，不求上进，只盯着自己的“小圈子”，局限于自己的“一亩三分地”，不认真思考、不主动谋事，对本行业本领域工作不知情、不熟悉、不掌握，整天昏昏然，工作四平八稳、状态不佳；有的片面理解甚至曲解上级政策，一味强调从严把关，而不会结合实际创新运用，同样的政策，在别的地方行得通，在正宁却行不通，致使我们在等待观望和无谓争论中贻误了发展良机。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首先要把理论武装放在首位，认认真真、原原本本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各级干部的思想教育，坚决破除“因循守旧、消极等待、小进则满、畏首畏尾、狭隘封闭、急于求成、坐而论道”的思想，牢固树立“开拓创新、抢抓机遇、创先争优、敢于担当、包容合作、蹄疾步稳、真抓实干”的意识，真正以思想作风的大转变促进发展环境的大改善。

二要围绕推动政策执行转作风、优环境。能不能忠实贯彻执行中央方针政策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是对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政治意识、政治立场的直接检验。在工作过程中，我们的一些部门和乡镇主要负责同志对上级政策不学习、不研究、不掌握，要么落实不全面、不到位，要么人为打折扣、做选择；一些民生服务部门执行上级政策只知原则性，不知灵活性，致使一些困难群众本该能够享受的政策享受不到；一些乡镇和政府部门在执行上级政策和县上决策部署时阳奉阴违，会上都说没有意见，也没有困难和问题，可会后就是迟迟落实不了；一些项目单位和经济综合部门领导干部借口贯彻规定要求，该抓的工作不抓、该管的事情不管、该争的项目不争，宁可落后挨批，也不愿主动干事，致使我们错失了一些利好机遇；还有一些掌握人、财、物分配权的基层干部，在惠农政策落实方面存有私心，优亲厚友，不能“一碗水”端平，群众反响强烈，由此引发的上访时有发生。对此，各乡镇、各部门要系统梳理，深查细照，看近年来在执行上级政策规定方面还有哪些偏差，进而增强执行意识、提升执行能力，促使各级干部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真正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党中央决定的坚决执行、党中央禁止的坚决不做，确保中央方针政策和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三要围绕提升服务效能转作风、优环境。良好的发展环境不仅是干事创业的基础，更是高质量发展的前提。近年来，通过各项改革举措，特别是“放、管、服”改革措施的落地实施，不论是政务环境、政策环境，还是服务环境、法治环境都有了极大改善。但从推进落实情况看，一些管钱、管人、管物、管项目的职能部门，不是想着如何管活管优，而是教条执行有关政策，在项目申报、备案审批、预算审查、资金拨付等事项办理中，推诿拖沓，效能低下，甚至人为设障、吃拿卡要，与各自的职能和担负的职责极不相称；有的窗口服务行业自由裁量权偏大，以致出现“能办不能办，业务人员说了算”的“怪事”，“门好进、脸好看、事仍难办”的问题仍然没有得到有效解决，群众办理一件事要跑好几趟甚至十几趟，与“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要求相距甚远；有的职能部门仍习惯于“衙门”作风，不主动服务，不跟踪问效，一些招商项目迟迟不能落地，对企业存在的困难也不帮助解决，县内企业和外来客商均有反映；有的执纪执法部门法治意识不强，执法不公，一些判决生效案件特别是一些涉及政府部门的经济案件迟迟不能执行，严重影响了法律权威性和政府公信力。对此，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深刻反思，看自身有没有类似的问题发生，是否存在服务群众不尽心、服务企业不尽力、服务发展不尽职的情况，进而从内心深处树牢公仆意识和服务理念，深入推进“放管服”和“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等改革事项落实，全力抓好改革大事、办好民生实事、解好群众难事。

四要围绕高效履职尽责转作风、优环境。尽职尽责是党员干部最起码的要求。但现实中，履职不到位、不尽责的问题依然很普遍。有的领导干部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习惯于当“太平官”，守摊子、保位子；有的乡镇和部门对群众的合理诉求不重视、不关心，像土地确权、机井维修等这样能正常办理的问题都要通过“书记大接访”来解决；个别乡镇和部门谋划项目、布设产业时不尊重民意，不切合实际，要么项目落不下去，要么上访随之而来；有的工作布置下去，石沉大海，要个情况、报个进展，一催再催，要么正在研究，要么不见音信，很少能按时完成；有的单位特别是县直部门党建“灯下黑”的问题比较突出，从严治党不力，对党员干部不敢抓管，“有事没人干”和“有人没事干”的问题并存；有的干部对出现的负面舆情和各种传言，要么事不关己、不闻不问，要么以谣传谣、煽风点火，甚至幕后操纵，对发展大局造成了负面影响。我们作为党的干部，不能只想当官不想干事，只想揽权不想担当，只想出彩不想出力，而是要直面矛盾，迎难而上，主动担当，绝不能辜负党的信任和人民的期盼。

五要围绕抓促任务落实转作风、优环境。抓好工作落实、推动经济发展、保障改善民生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但这一责任我们履行的并不到位，特别是承担经济社会发展重任的职能部门领导干部觉得管得严了、抓得紧了，认为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真抓实干的风气不浓、创先争优的意识不强；一些乡镇、部门谋划项目和工作层次标准低，特别是在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推进中，面对困难和问题，不是想着如何尽快解决，而是一味的等县上安排、等领导督促，一推一动，甚至推而不动，一些重点工程第一次看在图纸上，隔几个月甚至半年去看还在图纸上；一些职能部门大局观念不强，尤其在脱贫攻坚上，以行业政策和各自利益为中心，公共权力部门化，难以形成攻坚合力；有的部门把本应自己承担的工作任务转嫁给乡村，却不能给予必要的指导和支持，没有尽到工作职责，更没有发挥服务职能；一些乡镇干部包括主要负责同志工作大而化之，极其不负责任，特别像脱贫攻坚交叉检查、专项巡察和上级调研的几个乡镇，每次或多或少都有问题，对于指出的问题，要么屡纠不改，要么整改不彻底，有被追责问责的可能；一些领导干部和主管部门工作督查只是走走看看，既指不出具体问题，也提不出改进意见，对没有达到预期目标的更没有严肃问责，导致一些工作责任悬空、任务落空。对此，各乡镇、各部门及广大干部职工要结合“两个责任”落实以及“三纠三促”专项行动开展，对照职能定位和责任分工，认真反思，严格落实责任清单制和目标管理责任制，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攻坚意识，彻底解决存在的推诿扯皮、效率低下、落实不力等突出问题。

六要围绕惩治顶风违纪转作风、优环境。我们手中的权力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只能用来为党分忧、为国干事、为民谋利。但我们的少数党员干部纪律观念淡薄，不能正确认识自己，不能正确对待组织，跟组织讨价还价，不服从组织安排，总觉得组织亏待了自己；一些乡镇和部门“一把手”在一些重大工作问题上，不研究、不请示、不汇报，擅作主张、自以为是；个别党员干部外出报告、重大问题请示报告等制度执行不到位，个人有关事项没有如实上报；一些干部胆大妄为，顶风违纪，违规套取惠农资金和拆迁补偿资金，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如国土局一名干部伙同村干部套取征地补偿款，抽调参与棚改的一名干部因小数点标注错误，造成财政资金近10万元损失；群众身边的“微腐败”问题仍很突出，从去年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处置的231件问题线索看，反映侵害群众利益、虚报冒领惠农资金、干部工作作风的问题占比较大，特别是立案查处的村组干部多达49人，占党政纪处分73人的67%；一些干部兴趣爱好低俗，上班时间不务正业，下班后打麻将、喝酒，玩心很重，个别干部甚至罔顾法纪法规，醉驾酒驾，参与赌博，在干部群众中造成了极坏影响。对此，大家一定要引以为戒，始终筑牢思想防线、坚守法纪红线、分清是非界线，管好自己、管好家人、管好身边人。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讲规矩、守纪律，时刻用党章和党员标准来严格要求自己，通过自己的身体力行，引领全县各级干部切实树立规矩意识，纯洁社交圈、净化生活圈、规范工作圈、管住活动圈，始终保持共产党员的政治本色。

三、强化组织领导，切实增强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的实际效果

一要抓主体，确保责任到位。抓好作风建设年活动，关键在领导，主体在班子。县委活动领导小组要落实好领导和指导职责，统筹抓好工作落实；各级党组织要发挥主体作用，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的部署和省市委的要求，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要承担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全力抓好本乡镇、本部门、本系统整改落实工作。县级联乡领导和分管领导要切实负起责任，加强对包抓乡镇和分管部门工作的指导和督促。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按照省市县委的总体部署，对照活动方案，对巡视巡察反馈、督查调研指出、审计监督发现的问题，逐一排查认领，列出问题清单，建立工作台账，有计划、按步骤、分层次组织实施，确保作风建设年活动有力有序推进。

二要抓关键，突出以上率下。领导班子、领导干部既是作风建设的组织者、推动者，也是参与者、践行者。县委常委会和县级领导干部要自觉当好转变作风的“领头雁”，以加强和改进作风的实际行动为全县树起标杆。乡镇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发挥“关键少数”作用，在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上走在前、做表率，亲自安排部署，亲自督促检查。宣传部门要发挥好舆论引导作用，充分利用报纸、网络、电视、微信等媒体平台，全方位、多层次地对作风建设年活动进展情况进行宣传报道，宣传好经验好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引导广大干部敢于担当、敢于负责，大力营造转作风、树新风、重实干、促发展的浓厚氛围。

三要抓统筹，强化联动互促。只有协调统一，才能同步推进。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把作风建设年活动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放管服”营商环境建设突破年活动、“三纠三促”专项行动紧密结合起来，合理安排，周密部署，使作风建设年活动每个环节、每项措施都能为中心工作服务。要把作风建设年活动与重点工作落实、重大项目建设、精准脱贫攻坚等当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正确处理好作风建设年活动与日常工作的关系，决不能丢下本职工作脱离实际，只是单纯开展活动，使之成为“面子工程”，也不能只顾埋头工作不搞活动，脱离群众的实际需要，切实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

四要抓督查，确保见到实效。治理作风顽疾必须重拳出击、动真碰硬。各级各部门要健全完善问责追责机制，只要发现作风方面的问题，破坏发展环境方面的问题，无论涉及到哪个乡镇、哪个部门、哪名干部都要有责必问、问责必严、刨根问底、彻底严办，有一起查一起、有多少查多少，既要追究当事人的责任，也要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既要追究本乡镇本部门的责任，也要追究分管县级领导的责任。县纪委（监察委）、组织部、督查考核局要切实加强对干部作风情况的监督检查，紧盯个别乡镇、部门和干部作风顽疾，精准施策、集中整治，做到力度不减、温度不降、一抓到底，真正起到问责一人、教育一片、警醒一方的震慑作用，坚决防止不良作风反弹回潮，努力推动干部作风全面实现“严紧硬实”，凝聚起干事创业、狠抓落实的强大合力。

同志们，这次“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解决的问题涉及面广、群众关切、社会关注。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一定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出发，按照省市县委既定的安排部署，改进作风不懈怠，优化环境不放松，提振精气神，凝聚正能量，为如期打赢脱贫攻坚战、建设美好新正宁提供良好作风保障。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